

1 梧桐下

曾经以为，那个夏天，那片藕田
会是她一生幸福的开端。然而爱情却如同顽皮的孩子，
拨乱了她的心弦，
只留下破碎的心，
却又毫不犹豫地掉头远去，
以及似乎永远无法回到最初的感情。
可就在以为往事如烟的时刻，爱情悄悄地回了头……

那一季 荷花 灿烂

水色
著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水色 著

那一季荷花灿烂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那一季荷花灿烂/水色著. —天津: 天津人民出版社,
2004.9

ISBN 7-201-04893-7

I. 那... II. 水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99716 号

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

出版人: 刘晓津

(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: 300051)

邮购部电话: (022)23332446

网址: <http://www.tjrm.com.cn>

电子信箱: tjrmchbs@public.tpt.tj.cn

上海图宇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2004年9月第1版 2004年9月第1次印刷

787×1240 毫米 32 开本 6 印张

字数: 100千字 印数: 1-12,000

定 价: 15.00 元

曾经以为 那个夏天 那片藕田

会是她一生幸福的开端

然而爱情却如同顽皮的孩子

拨乱了她的心弦

却又毫不犹豫地掉头远去

只留下破碎的心

以及似乎永远无法回到最初的感情

可就在以为往事如烟的时刻

爱情悄悄地回了头

那一季荷花
lotus blooming season
灿烂

第一章 循环 001

这是都市男人不屑的形骸，却令从小就在束缚的氛围下长大的卓盈，意外地感觉独特……

第二章 缘起 020

宁聪想，若自己的另一半，也能性子文静温柔，处事细致温顺，懂得体贴人心，该是一件何等美妙的事。

第三章 野姜花 039

卓盈背手站在他面前，视线半垂着望向他桌上那些全都半旧半破的文具。微一抽鼻子，空气里，突然飘来一股与外面不同的清香气味。

第四章 他和她 059

谎言终归是谎言，虽然并无太大的破绽，但她是内疚的。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对他说真话。

第五章 另一个开始 089

卓盈浑身无力，想走也走不动，只是缩在墙边流泪，任由那老板娘用恶毒的言辞疯骂自己。

第六章 寒流 115

半开的窗吹来晚风，面上是清凉的感觉，风里有些竹子的清香，弹在人的脸上，柔美而亲昵。宁聪说过，那一大片的竹林，村民很少到达，那里便成了小男孩的玩乐天地，藏着他最快乐的童年。

第七章 真实 133

宁聪本能地一侧身子，拿着手机的手放在心口处——这部手机不能再遗失了，因为卓盈认得这个号码——她只认得这个号码了……

第八章 玫瑰 15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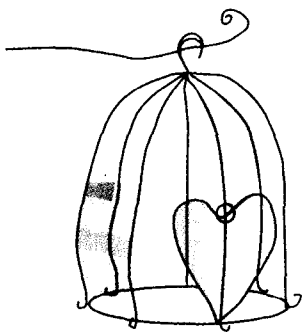
宁聪见她发丝披散，神态娇俏可人，颈项一溜雪白，半掩在略松散的睡袍之中……他情不自禁地俯首轻吻她的嘴唇。

第九章 圆 174

她经常在考虑这个问题。然而，每每想至最后，答案都是相同的——她可以原谅他们，但不想再面对他们。

循环

第一章



她和他，就在一抬眼之间，四目交投，讶然在走廊洗手间的门前。

他斜斜倚在对面墙壁，两手横抱胸前，一动不动地紧盯着她。除了一双全然看不出内里有任何情绪的眸子，余下的便是刚硬得骇人的脸色和紧抿的嘴唇！



3
—
循
环

手机铃声响起，那是一首和弦音乐《蓝色的郁金香》。卓盈喜欢蓝色，不喜欢郁金香，但当它们的名字拼凑在一起的时候，好像就有了一些能够吸引她的味道。

窝在床头看书的卓盈拿起手机一看，腰身立即挺起。屏幕显示的那一串已来电数次却未被她接听过的数字，是宁聪的电话号码。

她深吸一口气，略显慌乱地关上了手机，搁在床头柜上。她的身子慢慢倒在床上，心跳仍然过急，浑身上下微微渗出了冷汗。

加上这次，已经是他打来的第十六个电话了。除了必然的惊扰和困惑，她也彻底明白，这世界最讨厌的不是对女人死缠烂打的男人，而是当初决绝抛弃，现在又在旧爱面前晃荡，装出满脸悔不当初的男人。

或许，她是窃喜的。那天的她居然有所预知地刻意打扮，



比平日更显明艳照人，以致宁聪眼内有惊艳的神色。

书中剧里，总说旧恋人重逢街头，男的发现旧人美艳如昔，然后悔不当初；若对方灰头土脸，会无耻地觉得当初侥幸脱难。真想不到，当日坦荡的宁聪，居然也是此般浅薄。就算他不嫌羞耻，她都替他脸红。

院子里响起停车的声音，卓盈散乱的思绪终于被扯了回来。

“盈盈，盈盈……”朱姨尖厉的嗓门由远到近，终至破门而入。

卓盈皱了皱眉头，心中因为宁聪的来电感觉慌乱，却奇怪地不想被别人打断思绪，便把身子扭向另一边装睡。

朱姨一路杀至，然后用手掌轻拍了一下她的屁股：“你这难侍候的孩子！下班后老是躲在房里，害得我这老太婆想和你说几句闲话都很难。”

“我……我在看书嘛。”卓盈掀起被子，朝朱姨眨了眨眼睛。

“老是文文静静地看书有什么好，太文静可不是好事，容易被人欺负！”

卓盈蓦觉心腔微一扯痛，没做声。

“你别不相信！单是和人家争执这回事，明是你有道理也能给人家生生压了下去！”朱姨到梳妆台前拿了梳子，过来扯

她坐起，把她一头长长的黑发全拢在背后。

卓盈越发觉得刺耳，心里有个小小的声音幽幽地说：吵嘴争执，确实能张声势，尤其是女人与女人之间。

有些道理，不悟比悟了要好。她悟了，所以就不快乐了。

“又发呆了？！”朱姨俯下脸望了望她，摇头说，“你这孩子干什么哪，这几天总这样魂不守舍的。是不是病了？”她用后背按了按卓盈的额角，“没事哪——”

“我没事。”卓盈努力朝她一笑，右手绕向后面拉住仍按着她额角的手，“好朱姨，我真的没事，壮得每餐可以连扫两碗米饭。”

“既然有那么好的胃口了，干嘛还和妈妈赌气呢？”朱姨顺势坐在她身边，两手左右摆着，“她替你安排约会是为了你好！而且那个安行你也认识哪，就顺着妈妈意，四处逛逛去嘛。”

这个安行是母亲朋友的儿子，三十岁的人，相貌长得不坏，家里开了一家中型时装公司，算是个身家清白的人。她母亲李月华喜欢得不得了，说卓盈性子静，若丈夫太有钱会管不住，找个老老实实又不至于饿坏肚子的最是合适。

“我不是不想去。”卓盈一皱眉头，“但总得先约个时间吧，哪能问都不问我一声就应承了人家？！”



“你每晚都闲在家里哪。”朱姨睨着她。

“闲着也不一定要外出……”

“不外出能找得了老公？！从天上掉下个男人给你？！”

卓盈听得郁闷。

朱姨见她默不作声的，便又说：“你天天上班下班两点一线地来回跑，明明一个漂亮的女孩儿，却不逛街，不跳舞，饭也不和朋友多吃一顿，越年长越显静！难道以后不嫁人吗？”

卓盈缓缓垂下小脸，没再说话。她心中也确实觉得自己一把年纪了，加上经历宁聪事件的刻骨教训，早已心力交瘁，若真要嫁人，还谈何你情我意。

你爱我的时候，不用说爱我；你不爱我的时候，也不必说出来。这句话，不知是谁说的，却深深印刻在卓盈的脑海。她是如此相信，爱情只是一种感觉。它不会公平，更不会随机而生。有的话，未必乐上一辈子；没的话，也没有谁会过不下去。

终于懂了，于是努力地心如止水地过着日子，开始接受母亲为她安排的约会。一切都很平静的样子。就这样过一辈子吧，她想。

然而，却与宁聪碰面街头。

正确来说，那里不是街头，而是一条不长不短的走廊。她

和他，就在一抬眼之间，四目交投，讶然在走廊洗手间的门前。

他斜斜倚在对面墙壁，两手横抱胸前，一动不动地紧盯着她。除了一双全然看不出内里有任何情绪的眸子，余下的便是刚硬得骇人的脸色和紧抿的嘴唇。

卓盈当即呆若木鸡，这个在她梦中出现过无数次，被她在梦中以各种方式羞辱过无数次的男人，就这样突然出现在她的面前。而最令她心痛的是，他脸色红润，风采依然。看来，这六年里他过得很好，比当年更好，甚至好上百倍千倍！

幸好，这一刻的宁聪，臂间没有挽着那个在那场爱情游戏之中赢得漂亮干脆的女人。而她自己，却一身素白淡装，颈间飘着一条紫色碎花的丝巾，优雅而不失高贵。在当日那个不要她的男人的面前，用更显美丽的姿态走过。只为，要挣回一点虚薄的面子。

却没有人知道，由起步至拐弯那十数步距离，她全身冷汗微出，手脚虚软。刚拐过另一边的走廊，她的脑中立即像失去控制般疯狂地猜想，宁聪会否立即上前追她，哪怕是招呼一声。当然，她更渴望的是，他和她说声对不起……

步入办公室了，她背后没有任何声响出现。没有。但她能够感觉到他的视线，一直追随着她，直至她拐弯之前，没有移开过……



她开始觉得恍惚，没有心情干活。每晚睡在床上，她的脑子便会疯狂地回想那天仅仅两分钟的碰面，再一点一滴地回想自己那天的打扮、气色以及皮肤状况是否有不完美的地方，然后以多种角度，考虑那一刻的宁聪会有什么样的想法……

亦痴？亦傻？抑或无聊至极？或许吧。但女人有时就是要那么一点点的虚荣，明知浅薄，还是需要。

过后，卓盈不动声色地询问同事思思，十六号那天公司来的是什么客人，当然要搭上订了什么货之类的问题，这才不致被人怀疑了去。

答案非常清晰明确。宁聪是委托她在职的“天赐”贸易公司向日本订造数条食品生产线，那天他有事到香港，顺便到“天赐”签署合同。

卓盈的心蓦然刺痛。借助那个女人的势力，他终于熬出头来了。现代人说夫凭妻贵是吃软饭的表现，这话虽然难听，却自有女人天天倒贴。能干的男人，会把“吃”的过程缩至最短；脸皮厚的，乐得摇晃着膝盖吃一辈子的软饭……

宁聪当然是前者，所以现在的他就能够凭借实力买下数条生产线，建立自己的事业。

虽然，内中牺牲了她。

六年前，她二十岁，像一朵含苞带露的水莲，是个在校的大学生。

那年的暑假，她禁不住最深交的同学阮玫对十里莲塘、碧底红花的极尽所能的引诱性言辞，渐渐萌生要到白沙村看看的念头。

当她犹豫之际，阮玫又晃着小脑袋说，农村的食物非同寻常，瓜菜是清香的，鲫鱼是鲜美的，猪肉是甘甜的，连喝的水都格外清凉。还有遍地都是野菇的凤尾竹林、大大的竹笋，好吃得让人停不了嘴的莲藕片……

卓盈哪里见过这些，受不了诱惑的她果真卸下高档得令人难以亲近的名牌衣饰，背上背包，跟着阮玫来到有藕乡之称的白沙村，准备度过一个充满乡土气息的暑假。

那日，才是上午，天气已经很热。她和阮玫刚从公车下来，便满额头的汗，阮玫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一手遮着烈日，一手拖着她飞快地朝路边的小茶馆跑去。

刚坐下，胖胖的老板娘便赶着上前，介绍她们喝一款叫草莓蜜茶的饮品和一种叫甜脆莲藕的小食。

卓盈啜了一口茶，酸甜酸甜的，很清爽。再看向那一小碟脆莲藕，卖相颇为诱人——薄而透明的藕片沾满了晶莹的糖粒，上面斜横着一个个小孔，衬着蓝边白底的碟子，纯净得让



人不舍得吃它。

想不到乡村地方，也有这么精致的食物。卓盈感叹着，拈起一块莲藕，举到眼前一照，阳光从窗边洒来，手中的圆片子，居然像雕花的白玉佩一般通透。

“快吃啦，这不是胶片，是藕片！”阮玫瞅着她小心翼翼的样儿好笑地说。

“我也不相信未及阮氏家门，你就用如此幼稚的方法戏弄我。”卓盈依然端详着藕片，然后优雅地把它放在嘴边，轻咬了一小口，慢慢地咀嚼着。这款脆莲藕片的外观虽然撒了糖粒，却不显甜，还有一种清爽的莲藕香味。

阮玫耸耸肩，低头啜了一口草莓茶。这个卓盈什么都好，就是有时太显优雅，而且优雅得十分自然好看，害得性急的她经常有急惊风遇着慢郎中的感觉。

卓盈又咬了一口，细细品过后，咽净嘴里的东西，才说：“果然有一种令人觉得狂吃一通也不致胖了去的感觉。不知是不是真会这样，要是假的，我倒佩服调弄这款小食的人了。”

阮玫抿嘴一笑，故作神秘地说：“若你见了这个人，你会更惊奇呢。”

“哦？男的还是女的？”

“男的！”

“噢——”卓盈耸耸肩，“能令好色之女面露兴奋之色，他大概长得很人模人样了。”

“又这么说我？！”阮玫伸直脑袋，朝卓盈的手臂拧去，“找死！”

卓盈连忙往后一缩，“咕咕”地笑了。

“不准再叫我‘色女’！”阮玫狠狠瞪她一眼，用手指骨敲着桌面，压低声音骂她，“你想装圣女我也不说话了，还敢说我好色！”

“我或许在装圣女，但你是让人一看就觉得好色。”卓盈笑着越缩越后，椅背子已经抵住邻桌的椅背了。

“就算我好色又怎么样呢，爱美之心人皆有之！你看看我注意的都是美男子耶。”阮玫哼了一声，拿起草莓蜜茶灌了一口，塞了一块藕片进嘴巴，说，“我不也经常讲很多名草的八卦给你听了，每次都听得你笑眯眯。”

“总好过你一边述说一边滴水。”卓盈虽然文静，斗起嘴来却丝毫不落下风。这“优点”，大概源自她那位在上流社会异常活跃的母亲李月华。

说起卓家，虽然不至于富贵得家产以“亿”作单位，家里却大部分是极有名气的医学界专业人士，这类人正财不多，偏财往往得之极易，像应邀演讲或参与某些机构的药物研究，报

